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兰香路 7 号公司行政楼 5 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已于 2018 年 1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长邵卫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监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和《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讨论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核实<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

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3 日